**花蓮縣109學年第2學期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系列研習實施計畫**

《**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（WISC-V）**》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109年度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邀請測驗評量專長之教授介紹國內最新之智力測驗工具，佐以實際演練、個案報告，協助特教教師熟習智力測驗工具的使用方式及測驗分數解釋，並將測驗結果運用於未來教學上，以期提昇本縣學前疑似特殊教育學生的鑑定品質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(北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0年5月01日、5月02日、6月23日

六、研習內容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時間 | 內容 | 講師/出席專家 | 備註 |
| 05月01日（六） | 09:00～12:00 | 魏氏兒童智力測驗介紹與實作練習（一） | 國立東華大學廖永堃教授內聘講師2名 |  |
| 13:30～16:30 | 魏氏兒童智力測驗介紹與實作練習（二） |
| 05月02日（日） | 09:00～12:00 | 魏氏兒童智力測驗介紹與實作練習（三） | 國立東華大學廖永堃教授內聘講師2名 |  |
| 13:30～16:30 | 魏氏兒童智力測驗介紹與實作練習（四） |
| 06月16日(三) | 13:30～16:30 | 測驗分數的解釋與應用 | 國立東華大學廖永堃教授 |  |

七、研習地點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103會議室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 1.本縣區級心評教師、校級心評教師(正式教師優先錄取)。

2.名額共75人。

九、研習證書：

 （一）全程參與研習且於110年6月7日前繳交個案評量施測紀錄，經由教授審核通過者，於110學年度上學期期初頒發魏氏智力量表五版研習證書。

 （二）未繳交個案評量報告及施測紀錄，只核給研習時數，不予以證書。

十、經費：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。

十一、預期成效：預計提供75人的研習員額，俾使本縣特殊教育教師具備校級心評專業知能，以協助身心障礙學生之鑑定安置相關工作。

十二、請惠允報名教師公假登記參加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三、利用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核予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四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